厦门工学院文件

厦工评建办〔2019〕18号

#### 关于印发《进一步开展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支撑材料建设方案》的通知

各院（系）、部门、直属单位：

经学校研究决定，现将《进一步开展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支撑材料建设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进一步开展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支撑材料建设方案

厦门工学院

2019年6月20日

签发人：田东平

抄送：董事会、监事会

厦门工学院校长办公室 2019年6月20日印发

#### 附件

进一步开展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

支撑材料建设方案

为及时整改本次预评估专家组反馈的有关各单位评估支撑材料准备情况存在的问题，经研究决定，对各单位评估支撑材料的进一步建设再部署，提出新要求，请遵照执行。

一、教学单位支撑材料建设内容

各教学单位（学院、部、工程坊）需要建设的材料包括：

（一） 校级材料

1.厦门工学院“十三五”规划合订本（校办提供）

2.厦门工学院教学管理制度汇编（教学处提供）

3.厦门工学院教学质量监控制度汇编（教学质量监控办公室提供）

4.厦门工学院人力资源管理制度汇编（人力资源处提供）

5.厦门工学院教师手册（人力资源处提供）

6.厦门工学院学生手册（学生处提供）

7.厦门工学院本科专业培养方案（2018版）（教学处提供）

8.其他学校文件、通知（科研、教改、学生竞赛…等，分类装盒并附一览表）

9.国家、省、市相关重要文件（各单位自行选定，分类装盒）（马院要注意收集近一年多来，国家，教育部有关思政课程教学方面的文件）

（二） 院级材料（分：规章制度、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学管理、课程档案、实践教学、考试管理等类别，规范建档、盒装）

1.（二级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建设材料（“盒子工程”材料）

2.学院自订的各种规章制度（如：教师工作规范、各类管理人员岗位职责、课堂教学、质量监控、考试工作、毕业设计、实践教学、辅导答疑等。分类装盒并附一览表。若缺,请一一补齐）

3.厦门工学院实验、实习（实训）教学管理制度汇编（工程坊提供）

4.各专业建设规划

5.课程建设规划汇编

6.课程教学大纲汇编（根据2018版培养方案组织修订2018版教学大纲）

7.课程档案（“一课一盒”）（归属本单位的所有课程）

8.校外实践基地材料（协议、产学研合作教育文件、实习教学计划等）

9.院务会议（通知、决议、纪要、记录等）

10.学生双创项目、学科竞赛成果（历年项目一览表、获奖证书等）

11.各专业参考资料专柜（教材、辅助教材、参考书等）

12.其他材料（教研室活动记录保存在教研室）

二、职能部门支撑材料建设内容

各单位（处、部、室）需要建设的材料包括：

（一） 校级材料

1.厦门工学院“十三五”规划合订本（校办提供）

2.（职能部门）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建设材料（“盒子工程”材料）（集中存放）

3.厦门工学院教学管理制度汇编（教学处提供）

4.厦门工学院教学质量监控制度汇编（教学质量监控办公室提供）

5.厦门工学院（XXX部门）管理制度汇编

6.厦门工学院教师手册（人力资源处提供）

7.厦门工学院学生手册（学生处提供）

8.其他学校文件、通知（科研、教改、学生竞赛…等，分类装盒附一览表）

9.国家、省、市相关重要文件（各单位自行选定，分类装盒）

（二） 部门材料（分类规范建档、盒装）

1.部门自订的各种规章制度（如：**管理人员岗位职责**、工作制度、工作流程等。分类装盒并附一览表）

2.部门内部管理文件、资料等

3.部门会议（通知、决议、纪要、记录等）

4.其他材料

三、建设要求

（一） 组织动员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评估支撑材料的建设工作，动员全体教职员工积极参与，组织骨干力量对任务进行分解，合理分工，制订任务时间表，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任务。

（二）“盒子工程”材料应严格按照《关于提交评估观测点校级支撑材料的通知（厦工评建办〔2019〕9 号）》和《关于规范教学单位支撑材料的通知(厦工评建办〔2019〕10 号)》及《附件：教学单位支撑材料目录清单（模板）》文件的要求进行必要的梳理、补充、更新和归档。其他材料也应参照上述文件精神，统一、规范归档。

（三）因学校《自评报告》持续更新与完善中，各类数据和内容有可能变更，因此，所有材料中涉及到的各种数据务必保持跟《自评报告》完全一致。各单位要安排专人跟踪《自评报告》的修订工作，了解《自评报告》并核对重要材料的内容，避免出现数据不一致，表述不一致，概念不一致等低级错误的重复发生。

（四） 所有支撑材料统一装盒，集中装柜摆放，标签整齐美观，便于专家查阅。

（五） 完成截止时间：2019年7月31日。

（六） 评建办答疑辅导时间：2019年6月19日—7月20日 （可预约）

（七） 评建办检查验收时间：

|  |  |  |
| --- | --- | --- |
| 学 院 | 检查时间 | 备注 |
| 机械与制造工程学院 | 7月22日上午 | 若时间有小范围调整，以通知为准 |
| 电子与电气工程学院 | 7月22日下午 |
| 计算机与人工智能学院 | 7月23日上午 |
| 建筑与土木工程学院 | 7月23日下午 |
| 商学院 | 7月24日上午 |
| 文化与传播学院 | 7月24日下午 |
| 艺术学院 | 7月25日上午 |
| 外国语学院 | 7月25日下午 |
| 马克思主义学院 | 7月26日上午 |
| 体育部 | 7月26日下午 |

|  |  |  |
| --- | --- | --- |
| 部 门 | 检查时间 | 备注 |
| 校办（发规办） | 7月15日上午 | 若时间有小范围调整，以通知为准 |
| 教学处 | 7月15日下午 |
| 人力资源处 | 7月16日上午 |
| 学生处（团委、就业办） | 7月16日下午 |
| 计划与财务处 | 7月17日上午 |
| 宣传处 | 7月17日下午 |
| 图书馆 | 7月18日上午 |
| 信息与网络中心 | 7月18日下午 |
| 后勤保障处 | 7月19日上午 |
| 科研处 | 7月19日上午 |
| 工程坊 | 7月19日下午 |
| 教学质量监控办公室 | 7月19日下午 |